**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**

**2023届MPA优秀毕业研究生评审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 号 |  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院 系 |  | 专 业 |  | 年 级 |  | 导 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民 族 |  | 手 机 |  | 校外邮箱 |  |
| 班级担任工作情况 （班委任何职） | 　 |
| 获得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情况 | 　 |
| 个人陈述 | （对本人近三年的学业、工作等方面作较全面的总结，突出优势与亮点）**表格填写说明如下（此内容在正式填表时删去）**出生年月填写例“2023.4.30”；院系填写“公共管理学院”；专业填写“公共管理”；年级格式例“2020级”；民族例“汉族”；政治面貌填写“中共党员”“预备党员”“共青团员”“群众”等；若担任班委，填写例“MPA2020级1班班长”；若获得奖学金，填写例“2020—2021学年MPA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一等奖”；若未担任班委或未获得奖学金，则填“无”；个人陈述格式要求：宋体，小四，首行缩进2字符，1.5倍行距，400字左右。 |
| 个人签名 | **我保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，并愿意承担所填信息虚假带来的责任和后果。**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以下内容非学生本人填写 |
| 学业加权成绩 |  | 论文评审成绩 | 　 | 论文答辩成绩 |  |
| 导师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班主任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MPA教育中心初审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MPA教育指导委员会评定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 分管院领导（签名、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最终结果 | □评上，证书需要编号：□没评上 |

说明： 表中“学业加权成绩”“论文评审成绩”“论文答辩成绩”由MPA教育中心负责填写。